

证券代码：836030

证券简称：金居股份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030	金居股份	2023年2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提名晁静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提名晁静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董事长、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二) 审议《关于提名樊亚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提名樊亚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董事长、董事、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三) 审议《关于预计2023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四) 审议《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董兰、蔡奇霖、侯迎丽、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祥新三板泰金壹号基金、河南金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祥新三板泰金叁号绿色发展基金。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3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22 号建业凯旋广场 B 座 27 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22 号建业凯旋广场 B 座 27 楼；邮政编码：450000；联系人：侯迎丽；联系电话：0371-65560195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金居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5 日